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植物開發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BOTANIC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49)

##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辭任及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張先生須要處理在立法會之事務日益繁重，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彼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張先生過往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借此機會歡迎譚先生加入董事會。

中國植物開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張宇人先生(「張先生」)須要處理在立法會之事務日益繁重，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彼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沛強先生(「譚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張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張先生過往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先生，現年三十五歲，於一九九九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彼於會計及金融方面擁有逾九年經驗。譚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譚先生為綠色能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該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譚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定義)概無關連。於本公佈日期，譚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之證券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任何權益。

除本公佈披露者外，譚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於本公佈日期前三年亦未擔任聯交所及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之上市公司之董事職務。

譚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件，服務年期有待確定，並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譚先生享有之酬金將會參考其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後由雙方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有關譚先生之服務年期及應得酬金，將於適當時間就此另行發表公佈。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關於譚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v)段作出披露，亦無其他事項須要本公司股東加以垂注。

董事會謹借此機會歡迎譚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植物開發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畢家偉

香港，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畢家偉先生(主席)、畢濟棠先生(副主席)、應偉先生及高繼紅女士；非執行董事王芳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成棠先生、古兆豐先生、陳自強先生及譚沛強先生。